

土家族问题研究丛书

孙秋云·著

民族出版社



社区历史与乡政村治



本书为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九·五”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金项目“湘鄂川土家族农村宗族组织的历史、现状与社会稳定问题研究”和湖北省“九·五”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金项目“鄂西土家族地区农村宗族组织的回复与乡村社会基层组织建设研究”的结题成果

社区历史与乡政村治

——鄂西土家族地区农村宗族文化与村民自治研究

孙秋云 著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区历史与乡政村治：鄂西土家族地区农村宗族文化
与村民自治研究/孙秋云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1.9

ISBN 7-105-04687-2

I . 社... II . 孙... III . ①土家族 - 农村 - 群众自
治 - 研究 - 湖北省 ②土家族 - 民族文化 - 研究 - 湖北省
IV . D6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2481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e56.com.cn>

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2001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625 字数：235 千字

印数：0001—2000 册 定价：18.8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总编室电话：64212794；发行部电话：64211734)

《土家族问题研究丛书》编委会

主任 苏晓云
副主任 张洪伦 彭英明
委员 苏晓云 张洪伦 彭英明
牟廉玖 段超 段绪光
主编 彭英明
副主编 段超
策划 段绪光 段超

《土家族问题研究丛书》序言

苏晓云

生活在湘鄂渝黔边区的土家族是一个勤劳、勇敢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土家族人民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发展、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如今，土家族人民正沐浴着新世纪的曙光，阔步向前迈进。

土家族有着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先秦时期，土家族先民巴人就活跃在历史舞台上。唐末五代，土家族作为一个民族共同体形成后，得到迅速发展，他们在改造自然过程中创造了光辉的民族文化。土家族“西兰卡普”深为汉族人民所喜爱，土家族吊脚楼在中华民族建筑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土家族竹枝歌是竹枝词的直接源头，为中华民族文学百花园中的一枝奇葩。摆手舞、跳丧歌、哭嫁歌……丰富了中华民族文化的内容。

土家族人民十分热爱自己的故土，他们披荆斩棘，辛勤耕耘，用勤劳的双手开发祖国山区，使昔日榛榛荒蛮的山岭，变成绿绿葱葱的沃野，为中华民族的发展、繁荣作出了重要贡献。

土家族人民有着光荣的爱国主义传统和革命斗争精神。每当外敌入侵、民族危机之时，他们便拿起武器，保家卫国。明朝嘉靖年间，日本倭寇侵扰东南沿海，烧杀抢掠，民不聊生。在这民族危机之时，土家族将士不远千里，跋山涉水，从偏远的武陵山区奔赴东南抗倭战场。在与倭人的战斗中，土家族士兵不怕牺牲，英勇战斗，多次挫败倭敌，为抗倭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

献，史称“东南战功第一”。在中华民族近代反侵略斗争中，处处活跃着土家族儿女的身影，虎门沙角炮台留下了土家族将领陈连升搏杀英夷的身影。大沽口炮台回荡着土家族将领罗荣光杀敌的呐喊声，恩施、酉阳城内至今流传着土家族群众在反洋教斗争中可歌可泣的故事……在抗日战争中，土家族人民不甘后人，无数土家族儿女奔赴抗日前线，效命疆场，用鲜血和生命谱写了一曲曲抗日救国的壮丽凯歌。

在中华民族翻身求解放的革命斗争中，土家族人民也作出了重要贡献。辛亥革命时期，许多土家族仁人志士“提起寰宇烘白日，掀翻沧海洗青天”，为推翻专制、建立共和而奔走呼号、喋血成仁。大革命时期，不少共产党员在土家族地区从事革命活动，星星之火在土家族地区迅速成燎原之势。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土家族人民本着“要吃辣子莫怕辣，要当红军莫怕杀”的大无畏精神，跟着贺龙闹革命，广阔的土家族地区成为革命的热土，湘鄂西、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相继在此诞生。在解放战争中，无数土家族群众投入火热的革命斗争中，有的战场杀敌，有的支援前线，为打败反动派、建立新中国，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功勋。

新中国建立后，土家族人民为建设新中国不懈奋斗，他们发扬战天斗地的精神，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改变贫穷落后的面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土家族人民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沐浴改革开放的春风，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经济文化有了突破性发展，取得了引人瞩目的成就。

回顾过去，我们为土家族和土家族地区的建设成就而高兴。但我们也清楚地认识到，目前土家族和土家族地区经济还不够发达，前进过程中还有许多困难。民族传统文化的糟粕阻碍着土家族的发展，山区的自然条件也制约着土家族的进步，振兴土家族

的任务还很艰巨，山还高，路还长。在新世纪中，如何加速土家族地区的发展，成为土家族人民必须要解决的问题。因此，在进行经济文化建设的同时，加强对土家族问题的研究，为土家族的发展提供参考，已显得十分迫切。《土家族问题研究丛书》正是本着加强土家族研究、促进土家族发展的宗旨编撰而成的一套学术性著作。本丛书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对土家族历史和传统文化的研究，这些著作力图通过对土家族历史和传统文化的剖析，弘扬土家族文化的精华，剔除土家族文化中的糟粕，增强土家族人民的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豪感，全面振奋民族精神，促进土家族和土家族地区的发展。二是对土家族地区现实问题的探讨，这些著作力图通过总结新中国建立以来，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土家族地区经济文化建设的经验和教训，结合国家政策和土家族地区的实际，对当前土家族及土家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重要问题进行探讨，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和办法，为土家族地区社会发展和进步提供政策参考。

时代在前进，社会在发展，要在二十一世纪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奋斗。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够对土家族和土家族地区的发展进步有所启示，为中华民族的腾飞有所贡献。

(苏晓云，土家族，现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对土家族文化的一点认识(代序)

钟 年

我开始接触土家族的时候是在 1986 年,当时湖北省人大有个项目,即清江流域社会发展调查,而湖北的土家族主要就居住在清江流域。我和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同事跑了恩施、宣恩、利川等地,当时调查的内容主要是这些地区的教育发展状况以及存在的问题。为了撰写有关报告,1987 年我又到宣恩去了一趟,最后写出了一万多字的汇报材料,交给了民族研究所的领导。当时,我用脑子里原有的少数民族形象去衡量,觉得土家族应该算是民族特色比较“淡”的那一类民族。其后,由于有了别的研究任务,在 90 年代初又调离了民族学院,便失去了继续到土家族地区考察的机会。

90 年代再去鄂西土家族地区,却有了不同的感受。在孙秋云教授主持的项目中,我曾经是一个参加者。1996 年项目启动时,最先选择的调查点是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我们共有四个人参加了那次调查,其中我和孙秋云为一组,自渔峡口沿清江而下,走访了几个土家族较为集中的地点。1998 年到恩施、宣恩、来凤做调查,共有三个人参加,我也是其中一个。2000 年夏我因自己手上一

个生育文化方面的课题又去了长阳。这几次调查深入到几个调查点中,尽量住在农户家里,不像80年代那两次主要是在上面走访,接触的多半是干部。或许就是这样一些原因,使我与土家族有了较为真切的对视,从而发现其丰富深厚的民族文化底蕴。

我对土家族感受最深的是他们对自己历史的重视。由于相关历史资料的缺乏,土家族的族源问题是个长期以来存在争议的问题。土家族地区的学者没有被困难吓倒,他们抱着一种“打破砂锅纹(问)到底”的精神,锲而不舍地坚持对这个问题进行研究。研究的方法,即是多样的,有耙梳文献的,有田野考古的,有民间访谈的,最后综合文物的、正史的、民间记载的、口传的资料,试图最终解决这个问题。仅在长阳一县,我就搜集到十几种这方面的论著和论文集,卷入讨论的除专业人士外,还有各级政府官员、乡镇文化干部、旅游管理者、在职或已退休的教师甚至普通的土家族农民。

其次,他们十分注意对自己有特色的文化的保存、挖掘和弘扬。例如摆手舞,据传说是古代巴人的舞蹈,刚猛雄健而又热情奔放,一直被作为土家族有特色的文化项目受到青睐。政府的领导提倡民众跳摆手舞,民族部门和文化部门则尽力组织和推广。遇到盛大的节日或重要的活动,摆手舞都是必不可少的内容。可喜的是不仅有“上面”的提倡,还有“下面”的基础,我就曾数次看到土家族群众自发跳起摆手舞的情景。又如一些族源的传说,其中我听得最多的是廪君的故事,其基本内容与《后汉书》等古籍上记载的大致相同。向我讲这故事的,既有白发老翁,也有毛头小伙。虽然有些族源故事并不是千百年来民间口耳相传而是近几十年来文化传播的结果,但各个层次的人却喜欢热情地讲述,让人感受到土家族群众对自己历史的关心。

土家族依然有着较强的民族意识。到鄂西土家族地区,接触到的各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经常会把“土家族”三个字挂在嘴边。

当然,这里面有政治的或行政的因素,不足为凭,但我们接触到的普通土家族群众,也经常会说“我们土家族”怎样怎样。从他们的言谈中不难感受到他们在说“我们土家族”时的自豪感。这种自豪感甚至影响到与土家族长期生活在一起的其他民族成员,使他们也有了一定的土家族认同感。例如,长阳的一位文化工作者在他著作的醒目位置上写道:“我是汉族,在大庭广众之中,人们却自然而习惯地称我是土家族,说我本应该是土家族,是‘真的比兹卡’,我当然引以为荣。”试想,如果一个民族自己没有强烈的民族意识,又如何能对别的民族成员产生认同上的吸引力呢?

土家族文化有明晰的边界。这一点在长阳土家族自治县表现得最为突出,因为从古代说这里是楚文化和巴文化的交界地带,从今天看则是汉文化和土家文化的交界地带。近年来在人类学中谈得较多的是族群理论,谈族群理论又少不了谈族群边界。应该说,土家族的文化边界起到了维持其族群边界的重要作用。其实,文化与文化的不同、族群与族群的差异,常常不是表现在其核心而是表现在边界上。记得金克木先生写过一篇叫做《边》的文章,说的就是人们认识一个事物,首先要看的就是它的边。梁启超先生也说过大意如下的话:对自己民族或文化的认识,是在与其他民族或文化的接触中“对他而自觉为我”。在长阳这样的交界地带,土家族与其他民族、土家文化与其他文化虽然交错混杂在一起,但土家族文化却以其鲜明的特色脱颖而出。

土家族虽然有强烈的民族意识和鲜明的文化边界,但土家族并不封闭,甚至可以说是一个相当开放的民族。历史上,土家族与其他民族通婚、向其他民族地区移民的现象不乏其例,今天这样的事例更是数不胜数。土家族的开放性表现在许多方面,例如人员构成的“五湖四海”、居民姓氏的繁杂多样、文化建设的“拿来主义”等。或许土家族的开放性与其分布格局有关,土家族是处于其他民族的“四面包围”之中的,如此难免与其他民族有着人员、信息、

物质的交流。可对外虽有诸般交流却不失自身特性,对内有多种文化成分而能有机整合,这样一个有特色的民族是值得下功夫去研究的。

孙秋云教授的书是关于鄂西土家族地区宗族文化与村民自治的研究。其实,刚开始的课题仅仅是关于宗族文化的,但在调查中发现,宗族文化的影响一直持续到今天,而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中的问题也到了十分引人注目的地步。于是,一个偏重于历史文化遗留现象研究的课题向探讨现实问题的方向发生了转移。一些农村地区基层组织的现状如何呢?记得1998年夏我从鄂西返汉后不久曾在报纸上发表过一篇短文,现将其中涉及到这个问题的文字摘录如下:

为了一项家庭的研究,我从图书馆中借出了《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12月第一版)。在找到了所需要的材料后,我开始随意浏览书中的其他部分。没想到在“兴国调查”篇中有关基层苏维埃情况的一段文字,令我大吃一惊,半晌回不过神来。

这段文字的小标题叫做“政府人员的弊病”,一共列了四点。第一,是官僚主义,摆架子,不喜接近群众。有人到政府问事,“办事人欢喜呢,答他们一两句,不欢喜呢,理也不理,还要说他们‘吵乱子’”。第二,是没收了反动派的东西,不发与贫民,拿了卖钱。第三,是调女子到政府办事。“女子办事是好的,但政府的取舍不对。生得不好看,会说话会办事的也不要,生得好看,不会说话不会办事也要她。乡政府的人下村开会时,也是一样,漂亮的女子他就和她讲话,不漂亮的,话也不和她讲。”第四,这是最大的一项,就是强奸民意。“政府委员由少数人定了就是,代表大会选举只是形式。”

为什么对这段文字感到吃惊呢?因为前不久我为调查宗族问

题刚到农村转了一转,发现目前不少农村的基层组织中存在着一些问题,或者也可以叫做“政府人员的弊病”。这些问题并不是我们调查的重点,接触到的个例也不系统,所以没有对这些弊病进行总结。看了“兴国调查”中的文字,每一条都感到似曾相识,倒好像是毛泽东替我们做了总结,怎能不吃惊呢?从近年来披露报端的材料看,农村基层组织存在的这些问题有一定的普遍性,而且有越来越严重的趋向。我国目前从人口比例上看依然是个农业大国,中央最近也指出农村的问题是关系到国家稳定与发展的大事,全党必须予以高度的重视。农村中“政府人员的弊病”不除,农村问题的这件大事怕就难以做好。从这个角度说,所有从事农村工作的人有空时读读《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大概不会是件无益的事。当然,更重要的还是在读了之后,能亲自去农村针对上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着手解决。

不过,很遗憾的是,当孙秋云教授 1999 年和 2000 年暑假两次再赴鄂西时,我因为有其他的调查任务不能同往,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问题便没能开展调查研究了。好在如今孙秋云教授已经将他的研究成果形诸文字,里面对于土家族地区宗族文化与村民自治问题有着精辟详尽的论述,有兴趣者自可细细欣赏。下面,我只就和孙教授一起参加的鄂西土家族地区宗族文化调查谈一点粗浅的体会。

在海内外许多学者眼中,中国社会的一大特性就是它的宗族性或曰宗法性,例如著名历史学家钱穆先生在《现代中国学术论衡》一书中即曰:“中国本无社会一辞,故无社会学,亦无社会史。然中国社会绵延久,扩展大,则并世所无,余尝称之为宗法社会,氏族社会,或四民社会,以示与西方社会之不同。”有鉴于此,钱先生进一步指出:“故欲治中国之政治史,必先通中国之社会史。而欲通中国之社会史,则必先究中国之宗法史。”不过,说中国是一个宗族社会,这是在总体上笼统而言的。以中国历史之长、地域之广,

宗族文化在表现上肯定会有许多的差异。弄清中国的宗族文化在不同时段、不同地区的具体面貌,是宗族研究能够深入下去的必然要求。我们对鄂西土家族聚居区的宗族现状的调查就是在这种背景下进行的。

调查表明,目前鄂西土家族地区的宗族文化在社会中影响力是比较小的,体现宗族文化的相关载体和人们的有关活动不易看到。例如,见不到专门用于宗族活动的祠堂,也没有族长之类的宗族领袖;现实社会生活中族规、族训对人们不具有约束力;新修的族谱、宗谱并不算多,尚能见到的一些老谱通常是保存在档案馆、图书馆或民族文化研究机构中的,普通民众家庭中极难看到;不存在集体性的家族祭祀活动,各个家庭尽管有在堂屋正中设神龛的,写着“天地君亲师位”乃至书有标出堂号的“历代祖先”字样,但似乎贴领袖画像的更多;至于财产继承,则主要是依据国家法规处理,适当地考虑传统的习俗。总之,这里看不到完整的宗族组织形态。

当然,没有完整的宗族组织形态并不等于说这里就没有了宗族文化。从宗族文化的不同层面考虑,起码这里在宗族意识上还有一些遗留。例如修谱,这是与宗族文化关系最直接的内容。新修的家谱族谱虽然不多,但在我们所到的地方几乎都能发现一两种。自然这些谱书与传统的谱书已经有了不少区别,主要是在体例上现行的谱书较传统谱书简化了许多。值得注意的是,在修谱活动中活跃着一些积极分子的身影,他们自愿付出相当多的劳动和时间,甚至投入一定数量的经费,四处访求线索、联络族人,负责谱书的编写、印制和发放。这些积极分子的姓名及事迹,在新修的谱书中经常能得到反映。又如“房”的记忆,这是宗族之下的分支,同宗之下同房者的关系更为亲密。在调查中,很多人认为由于许久已经没有宗族活动了,故人们对宗族的“族”已较淡漠,而对“房”却有较为清晰的把握。讲究“房”的概念,其中便含有宗族意识的

遗留。再如对“姓”的认同，在鄂西土家族地区，这是较为普遍的现象。许多被调查者反映在“有事”时人们认同姓，譬如与别的姓氏发生争执，同姓的就会互相帮助。另一个注重姓氏的场合是在乡村基层组织的选举时，同姓的一般会选同姓者出任干部，村中某个姓氏人多，村干部也肯定多。所以，不光由村民自选的干部与当地姓氏的分布有极大的关联，就是上级委派干部，也要考虑姓氏这个因素。因此，姓氏的认同已经是对农村基层组织产生影响的因素了。

鄂西土家族地区的宗族文化现状是如何造成的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恐怕要从历史的和现实的多个方面去找原因。从我们搜集到的新旧地方志、新旧族谱以及访问而得的资料看，鄂西土家族地区以前是存在着宗族组织的。例如，这里原来有进行宗族活动的祠堂，有负责族内各项事务的族长，各主要姓氏也均修有族谱、族规、族训，并对人们有着相当大的约束力。但是，近百年来的社会变革对宗族文化产生了强烈的冲击。自民国以后，政府开始重视县以下行政机构的设立并直接实施对乡村的社会控制，如设立区乡、整建保甲、编定户口、开办学校。新的机构被赋予许多社会功能，从而使一些原来由宗族所承担的功能渐渐转移过来。对宗族文化的根本动摇则发生在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正如王沪宁在《当代中国村落家族文化》一书中讨论中国家族文化时所指出的那样，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对宗族影响最大，这表现在土地改革等一系列运动中。在这些运动中出现了与宗族文化大相径庭的新因素，例如在组织原则上的非宗族性（农会、合作社、人民公社）和聚类意识上的非宗族性（强调阶级意识）。尤其是 50 年代初至 70 年代末，行政权威有意识地逐步消解宗族文化，把与家族文化有联系的有形物的残余扫除干净，不仅仅家族活动，甚至家族内的祖先崇拜的祭祀以及一些有关的封建迷信都成为被改造的目标。这样一个历程在中国绝大部分地区都是同步进行的，鄂西土

家族地区自然也不例外。而到了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国农村先后迈开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经济体制的改革，使得家庭在农村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大为提高，过去被削弱的功能又重新得到强化。近年来鄂西土家族地区宗族文化在一定程度上的恢复就与此有关。

但另一方面，鄂西土家族地区的宗族文化虽然有所恢复，其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影响力却相当有限。我们经过调查发现，这种情况的造成是受到了政府有关部门态度的制约。在我们所到县、区、乡中，党政两方面的负责人士对宗族的态度是相当一致的，即不鼓励宗族的发展；对包括修谱在内的宗族活动密切关注；对现任国家干部中积极从事宗族活动的及时提醒。这些干部普遍认为，宗族若搞起来了，党和政府的号召力就会下降。有趣的是，许多干部在谈到不许搞宗族活动时将此与地方的民性和历史联系了起来。或说这里山民性格强悍，好争勇斗狠，处事不冷静；或说这里解放前就闹土匪，解放后两三年还有些地方政府管不到。直到最近，为一些事情在处理上有不同意见而聚众相争的事也时有发生。言下之意，宗族若再搞起来，在社会秩序方面恐怕会引起诸多麻烦。政府有关部门的态度当然是影响宗族文化的现实因素，但结合上面的叙述我们可以发现，历史的因素也起着自己的作用。正如调查中一些干部所说，他们的态度是考虑到民性强悍和 50 年代初曾闹过土匪而确立的。闹土匪是历史，民性也是历史上形成的，这样一来，政府态度就和文化性格、社区历史纠缠在一起。我们又一次体会了传统甩不掉、历史割不断的真实性。

在鄂西调查期间，我们既然研究文化，除宗族文化外，对文化的其他层面也难免处处留心。因为我们认为，理论的研究必须与社会的实践结合起来才有生命力。研究土家族地区的文化，最终还是希望土家族或曰土家族地区能走上一条健康的可持续发展之路。这样，当我们发现土家族地区社会文化发展中的一些不和谐

现象时，就忍不住利用各种渠道发出呼吁了。例如，由于社会经济的急剧变迁，一些人不知如何适从，使得土家族地区本就不多的文化遗产被大量毁坏。面对这种状况，我们不禁万分痛惜。我们曾将当时的心情诉诸文字，发表于 1999 年 5 月 13 日的《光明日报》上，标题就叫《文化的命运》。原文不长，为了保持原汁原味，还是全录如次：

前不久，我们到鄂西土家族地区的几个县走了走，因自己专业兴趣的关系，所到之处，都免不了特意去寻访当地的历史文化遗迹，可结果却常令人失望，至今想起犹时感怅然。

在来凤县，我们得到了一本 1990 年版的新县志。翻到“文物古迹”一章，在“古建筑”条目下写着：“古书院——解放后本县尚存朝阳书院、桂林书院的主体建筑。朝阳书院大殿于 1984 年拆毁，现仅存桂林书院……其主体建筑保存完好，仍可见当年风貌，今为百福司中学学生宿舍。”“古宫观寺庙——本县原佛、道教建筑物极多，……现仅存百福司镇上街的万寿宫。”百福司正是我们这次考察的重点，于是，一到达百福司镇，我们就急急忙忙去寻访这些本县“仅存”的古建筑。

沿着镇上的长街走了不近的路来到中学，却被告知桂林书院已经拆除，其遗址现为热闹的建筑工地。而万寿宫即镇政府所在地，也在九十年代初被拆，我们目前看到的是一栋颇有气势的办公大楼。问及这些古建筑拆除的原因，回答说是要搞经济、换面貌，原有的房屋陈旧破损，已不适应今日的需要。

在宣恩县，我们的寻访有着类似的遭遇。新县志中列为古遗址首位的施南土司治所，位于距离县城 11 公里的水田坝村，据说尚存木质结构的王宫建筑及一些精美

石刻。可村里的书记带我们沿田间小道行数里，看到的却只是几片残砖剩瓦。原来不久前住在这儿的几户村民为翻盖房屋而将其破坏。一位住户对我们说，政府又不给钱维修，而居民要住新房，只能自己改造了。回到县里，我们颇当一回事地向有关部门反映遗址被毁的情况，不想听到的回答却是：“我们已经知道了，毁了就毁了吧。”

是的，毁了确实没有什么办法了，文物古迹就像自然界中的珍稀物种，灭绝了就不可能再恢复。问题是面对这类毁坏行为为何不预防和制止呢？当然文化部门也有自己的苦衷，来凤县文化局和民委的同志就曾对拆除桂林书院和万寿宫的事进行过干预，但各级政府关心的是经济发展，对文化事业的拨款既少，对文化部门的呼吁也缺乏关注。当文化与经济被摆在二择一的位置上时，文化就只有为经济让路了。

幸而我们在这次鄂西之行中还看到了一线文化振兴的希望。许多从事文化工作的人员在困难的条件下依然坚守着自己的岗位，孜孜于文化的保存、整理和研究；一些有眼光的政府领导也尽自己所能给文化事业以应有的支持。在来凤，分管文化工作的副县长告诉我们，他们正在积极筹措资金，以尽快将凝聚着几代文化工作者心血的民间文学三套集成公开出版。若说文物古迹是有形的文化遗产，则这类民间文学作品就是无形的文化遗产，后者也是我们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当然，我们还是要说，如果有形的文化和无形的文化都能保存下来并完好地传给我们的子孙，那将是多么令人神往的事情！

我们常听到人们谈文化，也听说对文化的定义多如牛毛，众说纷纭，但无论如何界定文化，文物古迹应该算作文化大概是没有异议的。